

东信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质押概述

(一) 股权质押基本情况

东信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股东陈向群质押 1,262,55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2.53%；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 1,262,559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17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0 年 1 月 16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公司受让汕头市金源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汕头市万汇盛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所有股权提供担保，质押权人为汕头市金源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二) 若用于融资，说明融资金额、是否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等情况

质押股份用于公司受让汕头市金源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汕头市万汇盛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所有股权提供担保，不存在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等情况。

(三) 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质押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对公司未来的业绩和收益具有积极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二、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陈向群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如有)：董事长兼总经理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26,600,000；53.20%

股份限售情况：26,600,000；53.20%

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26,362,559；52.73%

曾经股权质押情况（如适用）：2016年11月30日，质押股份7,000,000股，质权人为深圳美悦和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解押；2017年1月17日，质押股份17,990,000股，质权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2017年1月17日，质押股份1,610,000股，质权人为汕头市金源资产经营有限公司；2017年6月12日，质押股份5,500,000股，质权人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股票质押担保合同；
- （二）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东信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13日